

证券代码：874595

证券简称：中塑股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与国信证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2023年10月20日，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了书面辅导协议，辅导机构为国信证券。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2023年10月20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备案材料，拟申报板块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三）完成辅导备案

2023年10月25日，广东证监局在网站上对公司辅导备案文件进行了公示。

（四）变更拟上市场所或上市板块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状况，结合未来发展规划，申请变更辅导备案板块，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更换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机构仍为国信证券。2025年2月20日，公司已向广东证监局申请将辅导备案板块变更为北

交所。

（五）其他情况说明

2024年9月6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4〕2516号)，公司股票经审核同意公开转让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24年11月7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中塑股份；证券代码：874595；交易方式：集合竞价交易；所属层级：创新层。

二、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4,912.82万元和7,941.19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25.50%和29.89%，符合《上市规则》第2.1.3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2.1.4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为创新层挂牌公司，目前挂牌尚不满12个月，公司须在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时连续挂牌满12个月并获审议通过后方可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拟上市板块的专项说明》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